

证券代码：601989

证券简称：中国重工

编号：临 2017-063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起停牌，并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停牌期满 1 个月，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停牌期满 2 个月，根据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 7 月 27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31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因预计无法在 2017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方案，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申请自 2017 年 8 月 31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停牌期间，公司每 5 个交易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仍在积极推进中：公司正在就本次事项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主管部门积极沟通；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正在组织中介机构进一步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需协调的相关方较多、工作量较大，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每 5 个交易日公告事项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九日